

## 臺灣行政區圖

1945-1949年，三州縣



## 「世代」概念和日本殖民統治時期

### 臺灣史的研究（代序）

任何人只要早生或晚生十年，就他個人的教育和行動的範疇而言，大有可能成為一個完全不同的人。——歌德

#### 一、「世代」概念的理論

二十多年前，當我剛開始研究日本殖民統治時期的臺灣歷史時，我注意到「世代」（generation）差異的問題，我認為主導臺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的新興知識分子，在心態和世界觀方面，不同於前後兩個世代，我稱他們為「乙未戰後新生代」。<sup>(1)</sup>其後，我讀到George H. Kerr的 *Formosa: Licensed Revolution and the Home Rule Movement, 1895-1945*，發現他也注意到日本殖民統治時期的世代差異。George H. Kerr以一九三七年蘆溝橋事件為觀察點，將日本殖民統治時期的臺灣人口構成約略分為三代：老一代（grandparents）、中年一代（Formosans of middle age），以及新生代（young Formosans）。中年一代指生於一八八五年至一九一五年之間的人，一九二〇年以後出生的為新生一代；<sup>(2)</sup>他雖未以生年來定義老一代人，

(1)見拙著《日據時代的臺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臺北：自立報系文化出版部，1989），頁13。

(2)George H. Kerr, *Formosa: Licensed Revolution and the Home Rule Movement 1895-1945* (Honolulu: The University Press of Hawaii, 1974), pp. 189-190.

我們可以推知他們在乙未割臺時，至少已是青壯年。

這個世代差異的現象在我的研究過程中，不斷浮現，彷彿提醒我非注意不行；尤其後來當我從事皇民化運動的研究時，年輕一代和前兩代的差異，更是引人注目。在我的一些論文中，我提出「戰爭期世代」的說法，在長期的綜合研判下，我也逐漸能給出一個年齡上的界定：我所謂的「戰爭期世代」指一九四五年日本戰敗投降時年齡在十五至二十五歲之間的臺灣人；如從出生年分來看，也就是出生在一九二〇年至一九三〇年之間的臺灣人——即在大正尾、昭和初出生的臺灣人。當然，這個年齡界線只是個大概，這個世代的成員包括或前或後的一些人。

但是，注意到世代差異是一回事，如何說明這個現象則是另一回事。進而言之，世代是否可以作為一個概念來幫助我們了解歷史現象，又是截然不同的事情。關於世代的「論述」在我們的生活中可以說俯拾即是。例如，有人會說：我們是保釣的一代；也有人會說：雖然我年紀較輕，但我還是攀上了保釣運動的車尾。這話有兩層意思，其一，所謂「某某世代」有一定的年齡範圍，其次，雖然越出年齡範圍，但根據某些特定的判準，仍可屬於該世代。這類的說法，在二十世紀下半葉曾經經歷過學生運動的國家，屢見不鮮。例如在美國有反戰（越戰）的世代，在日本有一九六〇年安保鬥爭及其後的學生運動世代。

世代差異的現象引起若干學者的注意。著名史學家馬克·布洛克在《史家的技藝》一書中，對世代作出相當精闢的述說，有助於我們的討論，因此不嫌冗長，彙錄於下：(3)

(3) Marc Bloch 著、周婉窈譯，《史家的技藝》（臺北：遠流出版公司，1989），頁 171-172。

大約同時生在同樣環境中的人，必然受到類似的影響，尤其是在他們的成長期。經驗證實：拿這樣的一群人來與比他們年老許多或年輕許多的團體相比較的話，他們的行為顯示出某些一般而言相當清楚的特徵。即使是就他們最不一致的地方而言，也是如此。就算是敵對的雙方，都被同一爭論所激怒，這也仍然表示他們是相像的。這種來自同一年代的共同烙印正是造成一個世代（generation）的東西。……世代的周期絕不是規律的。當社會變遷的韻律或快或慢時，世代之間的邊界也隨之縮小或擴大。在歷史上，某些世代長，某些世代短。只有靠著觀察，我們才能看到曲線改變方向的各個點。……

世代這個觀念是非常有彈性的。它與那些我們感覺非常具體的事實相配合。

布洛克指出這個觀念長久以來已由一些學科（如思想史或藝術興衰史）憑直覺予以採用。H. Stuart Hughes 援引布洛克的「世代概念」，加以發揮，在他的名著 *Consciousness and Society* 一書中用「共同的經驗——尤其是社會和知識上的經驗」來定義他所研究的「一八九〇年代的知識分子」。Hughes 把他的分析限定在特定的一群人——他們是思想家，以弗洛伊德、韋伯、克羅齊（Croce）為首，是個「長的世代」，他們生於一八五六到一八七七年之間，思想創造期長達四十年。(4) Hughes 顯然不是研究同一年齡層的整體。這種作法也顯現在其他學者的研究取徑上，他們把世代概念限定在

中文本譯自 Peter Putnam trans., *The Historian's Craft* (New York, 1953)。

(4) H. Stuart Hughes, *Consciousness and Society: The Reorientation of European Social Thought 1890-1930* (New York: Vintages Books, 1961), pp. 18-19.

藝術史或文學史上的世代。(5)

事實上，布洛克不是第一個提出世代概念的學者；在西方學術史上，世代概念的系譜最晚可以追溯到十九世紀末葉，以思想家狄爾泰（Wilhelm Dilthey, 1833-1911）為起點，他在一八七五年提出具有應用效用的世代概念，且應用到他自己的文化史研究，(6)其後社會學家曼漢（Karl Mannheim）提出具有理論規範意義的論說，(7)產生相當大的影響。在西文世界，應用世代概念的論著頗為可觀，尤其是關於戰爭和學生運動的研究。(8)然而，世代作為一個分析概念，在西方學術研究上，尤其是歐洲，引起許多的討論和爭議。由於牽涉過廣（包括人文學和社會科學的方法論問題），我在這裡不擬多加討論，(9)惟有必要將此一概念作個清楚的界定和說明。

(5)如藝術家 Wilhelm Pinder 的研究限定在藝術史上的世代，文學史家 Friedrich Kummer、Julius Petersen，以及 W. Dilthey 則限定在文學世代。見 Hans Jaeger, "Generations in History: Reflections on a Controversial Concept," in *History and Theory* 24 (October 1985), p. 278。

(6)參見 Fritz Redlich, "Generations: A Critique and Reconstruction," *Belgisch Tijdschrift voor Nieuwste Geschiedenis* 7 (1976), p. 249。Jilián Marías 以 August Comte (1798-1857) 為世代概念的創始者，James Stuart Mill (1806-1873) 踵步之，筆者採 Fritz Redlich 的說法，以 Dilthey 和 Mannheim 為主要脈絡。

(7)關於狄爾泰的世代概念，可參考 Jilián Marías, trans. by Harold C. Raley, *Generations: A Historical Method* (Alabama: the University of Alabama Press, 1970), pp. 50-57；曼漢關於世代的重要論說，見 Karl Mannheim, "The Problem of Generation," in Karl Mannheim, edited by Paul Kecskemeti, *Essays on the Sociology of Knowledge*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LTD, 1952), pp. 276-320。

(8)Alan B. Spitzer 在 "The Historical Problem of Generations" 一文中，列舉了一些應用世代概念的新近論著，可供參考，見 *Th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78:5 (December 1973), p. 1353, note 1。

(9)相關的討論，可參見前引 Hans Jaeger, "Generations in History: Reflections on a Controversial Concept," pp. 273-292、Fritz Redlich, "Generations: A Critique and Reconstruction," pp. 243-271，以及 Alan B. Spitzer, "The Historical Problem of Generations," pp. 1353-1385。

## 二、何謂「歷史世代」？

無論狄爾泰或布洛克，在他們的用法裡，「世代」都不是指人類作為生物，根據血緣而來的生命週期上的世代。換言之，它不是指祖父母——父母——子女這樣的血緣世代或家系世代。一般生命節奏上的世代，大抵以三十年計算，也就是同一祖先的子孫平均花三十年來完成結婚生子的過程。但從上面的論述和實例，我們知道所謂的「世代」可長可短，保釣世代顯然擠在很短的幾年出生，Hughes 的「一八九〇年代知識分子」生年範圍可就長達二十二年，可見我們所謂的世代顯然不是一般用法的世代。在這裡，我們必須區分出「生物世代」和「歷史世代」。前者屬於血緣的、家系的（biological, genealogical），後一名稱來自德國學者 Hans Jaeger 的 "historischen Generation"（historical generation），(10)他用「歷史的」來形容世代，勾勒出世代和歷史進程的緊密關係，甚且暗示它是歷史進程的產物。另外也有學者採用「社會世代」或「社會／歷史性世代」（social generation or social [historical] generation）的稱法。(11)以下行文採用「歷史世代」一詞。

歷史世代和生物世代之間沒有必然的對應關係。舉個簡單的例子來說，同一個家庭中的兒女輩，在家系上毫無疑問屬於同一個世代，但就歷史世代而言，兄姐和弟妹可能屬於不同的世代。如果歷史世代和人類血緣傳遞的生物週期無關，那麼它是如何形成的？又如何界定？

(10)Hans Jaeger, "Generationen in der Geschichte: Überlegungen zu einer umstrittenen Konzeption," *Geschichte und Gesellschaft* 3 (1977), p. 429。

(11)參見 Fritz Redlich, "Generations: A Critique and Reconstruction," p. 248。



在此容許筆者再引一段著名學者的話作為討論的基礎。狄爾泰說：「那些在他們的人格形成期中接受同樣的印烙的人構成一個世代。在這個意義上，一個世代是由一個緊密的人群所組成的，他們透過在人格形成期所經驗的共同的歷史事件和變化而構成一個渾然一體的單位——儘管他們之間有其他的歧異。」<sup>(12)</sup>在這短短的一段話裡，我們至少看到兩個構成歷史世代的關鍵字眼：人格形成期（*formative years*，或青少年期）和共同的歷史經驗。另外，值得注意的是最後一句話：「儘管他們之間有其他的歧異」（*in spite of other differences*）。換句話說，人格形成期的集體經驗造就了一個世代，他們之間的共通性往往凌駕其他的歧異。

然而，歷史世代的概念吸引我們的注意，往往因為在具體的現象中，我們看到了一個比起其前或其後都相當特殊的世代。也就是說，我們並不是拿歷史世代的概念來用在所有的時期，例如，把二十世紀分成幾個歷史世代來加以研究，是沒有太大意義的；但是，如果我們用世代概念來研究在納粹統治下成長的德國青少年，或青年時期反越戰的美國人，那麼，它是具有相當程度的效力的。在這裡，我們看到了歷史世代和時代劇烈變化之間的關聯。也就是說，時代變化愈劇烈，在這段期間度過青少年期的人群，愈可能形成帶有特殊「印烙」（*impressions*）的世代。反過來說，如果時代變化不劇烈，歷史世代的現象就不甚明顯，歷史世代的概念也因此沒太

(12)此段文字的英譯如右：“Those who receive the same impressions during their formative years form a generation. In this sense, a generation consists of a close circle of individuals who make up a holistic unit through their dependence upon the same historical events and changes which they experienced during their formative years in spite of other differences.”引自 Hans Jaeger, “Generations in History: Reflections on a Controversial Concept,” p. 276, note 10.

大的用處——不是歷史學者上手的工具。

我們必須相當注意的是，一個特定的歷史世代是透過具體的考察而發現的，它有一個大概的年齡範圍，但不是一成不變的。一個心智早熟的兒童可能認同一個非他的年齡所屬的歷史世代，反之，一個晚熟的少年可能被同一年齡層的歷史世代摒棄在外。以此，歷史世代並不表示含括所有在其年齡範圍內的所有人，而且其含括程度可大可小。例如，美國反戰的世代並不包括所有同年齡的人，一般而言他們來自中產階層且在學院或大學就讀，而和他們同樣年紀出身藍領階層的高中畢業生則大都未參加反戰運動，且多數到前線作戰，因此不屬於反戰的世代。

此外，雖然狄爾泰指出世代間的共通性凌駕在其他差異之上，但當我們以歷史世代作為一個分析概念時，如何考慮階層、族群、性別或其他的歧異，仍是一大問題。誠如當代臺灣一位學者所說的，歷史學的解釋通常是量身訂做的。一個成熟的歷史研究者之所以採用歷史世代的概念，大抵因為他在浸潤於大量材料之餘，覺察到一個特定的歷史世代，而他所捕捉到的該時代的印記，往往有超越階層、族群和性別的傾向。然而，即使察覺到世代現象，歷史世代也不應該是歷史研究者唯一的上手工具，因此，如何在世代概念之外，進一步分析階層、族群和性別等因素所起的作用，才是真正的挑戰。

最後，應該一提的是，就如同生物世代一樣，在同一個時空中存在著不同的歷史世代。這種「不同世代的同時性」<sup>(13)</sup>是我們須常

(13)此一概念來自 Wilhelm Pinder，原文作“die ‘Ungleichzeitigkeit’ des Gleichzeitigen”，Fritz Redlich 譯成“the contemporaneity of that which is not coeval”，見 Fritz Redlich, “Generations: A Critique and Reconstruction,” pp. 255-256.

蓄於心的，否則將會在專注於某個歷史世代的同時，忽略同個時空存在的其他世代的歷史性作用。不過，同時存在不代表具有同等的社會影響力，或被環境影響的程度。例如，當時代發生大變動時，在歷史現場主導社會的通常是中年以上的世代，但受到大變動最深切之影響的卻是青少年；當這些青少年長成之後，輪到他們主導時代的動向時，他們青少年時期的共同印記也就會起歷史性的作用。然而，有時候一整個世代，也會因為特別的因素而成為「失落的世代」，失去主導社會的機會。關於這個現象，我們留到下面再談。

### 三、殖民地教育、歷史巨變與戰爭期世代

在上面我們談到造成歷史世代的一個要件是時代的大變動。在臺灣的歷史過程中，從十九世紀末到今天，發生若干巨變，其中乙未割臺和一九四五年臺灣歸還中國，可以說是其中特別重大的。

一八九五年臺灣從新設省不久的清朝領土淪為亞洲新興起的近代國家日本的殖民地，對當時不少的臺灣人——尤其是士紳階層——而言，這個變局如同地坼天崩。臺灣「平靖」之後，日本在臺灣的殖民統治當局開始一連串的殖民地建設工程，包括新式初等（小學）教育的實施。這個從傳統的觀念來看是個「改朝換代」的大變局，對當時不同階層和不同年齡層的人口產生重大的衝擊，在他們的集體反應中我們可以辨識出歷史世代大致的邊界。這是個人以為乙未割臺之後有所謂的「遺民世代」和「乙未新生代」的根據。在這裡，由於這兩個歷史世代和本論文集的關係不大，恕不追加申論。

乙未以來臺灣另一個大變局是一九四五年日本戰敗向盟軍投

降，放棄了清廷在馬關條約中「永遠讓與」的臺灣和澎湖諸島，而由中國的國民黨政府所接收；臺灣和澎湖諸島再度成為中國的領土。時代的變局是要有活生生的人群去承受才成其為變局。這是再明白不過的了——如果這是一塊無人島，那麼幾度轉手也不會產生所謂的變局的。問題在於，這島上有六百萬人，他們分別受到日本統治臺灣的影響；帶著如此這般層次不同的影響，他們面對了一個始料所不及的時代大變動。也就是在這裡，在歷史的隱晦角落中，我們看到了一個歷史世代——戰爭期世代——的身影浮現出來。

一個歷史世代不是靜止的，他們在時間之流中成長，因此要對他們的集體心態有所掌握，必須像追蹤一個人的生命歷程一樣，設法了解他們所身處的環境，以及隨著生命的成長，他們和同樣也在變動中的環境間的相互關係。在這裡，我們最應該注意的是，戰爭期世代最具被塑性的年紀，也就是前面提及的“formative years”，一般稱為青少年期。不過，首先讓我們看看他們的童年。如果把入學以前的歲月算成童年的話，他們的童年，早者在一九二〇年代，晚者在三〇年代度過，這是日本統治臺灣五十年中最安定的一段時期，近代化措施逐漸齊備，社會治安良好。（有趣的是，一九二〇年代到三〇年代上半期也正是臺灣知識分子和文化人的「黃金」年代，不過，兒童不在他們的影響範圍內。）到了這個世代達到入學年齡時，傳統書房教育式微，初等教育日趨普及，臺灣公學校及齡兒童入學率，在一九二七年到一九三七年之間，由 29.18% 提高到 46.69%，<sup>(14)</sup> 也就是說在一九三七年將近一半的臺灣兒童接受殖民統

(14) 臺灣教育會編，《臺灣教育沿革誌》（臺北：同編者，1939），頁 410；臺灣總督府編，《臺灣事情·昭和十三年版》（臺北：同編者，1938），頁 161。



治當局提供的近代式小學教育。根據研究，這段時期公學校教育質量方面都具有相當的水準。（關於公學校教學內容，讀者可參考本書所收第七、八篇論文。）

在近代社會，由國家提供的近代式普遍教育對學童的影響相當深遠，它不只傳授一套系統知識（日常的與抽象的知識，以及傳統文化），對塑造兒童的道德感、國家觀念、歷史意識、一般價值觀也都起了決定性的作用。這是眾所周知的，不需要筆者多費筆墨。因此，近代學校教育是造成一個社會同質化的重要機制之一；也是締造學童集體的共同經驗的一個主要場域。日本殖民統治時期臺灣公學校教育，由於教材、教法和教師品質等種種因素的配合，達到相當高的成效。以此，接受公學校教育的臺灣人，在認知上有其一致性，並具有共同的學校經驗，是可以預期的。在傳播媒體不發達的時代，在非宗教國家，除了學校之外，誰能使得所有學童都唱同樣一首歌、認識同一人物、背誦同一篇文章呢？

細心的讀者或要問，我們討論的歷史世代實際上只有約一半的及齡兒童上學，那另一半人口呢？那麼，讓我們看看他們的青少年是在怎樣的一個時代度過。一九三七年七月七日日本發動蘆溝橋事變，展開對中國的軍事侵略。在中國，這是歷史上八年抗戰的開始，在臺灣，則是皇民化運動如火如荼進行的八年，也是臺灣人捲入日本對外征戰的開始。蘆溝橋事變之後，臺灣進入了「非常時期」，就像字面上所說的，這是一個「非常」時期，一切平常的作法都改變了。不管我們今天懷著怎樣的觀點來看待這段歷史，在歷史現場的人有他們自身的體驗和感受。

對我們興趣所在的這個世代而言，他們其實經歷了兩個時代大

變動。首先，一九三七年到一九四五年的這八年，迥異於前四十餘年的殖民統治，殖民當局大力推行皇民化運動，試圖改造臺灣人為日本人。為達到此一目標，各層政府透過各種組織，如青年團、部落振興會等，致力於對各階層的教育活動，提倡愛國精神和皇國思想。這是日本在臺殖民統治所未曾見到的全面的、密集的愛國運動。這種無所逃於天地之間的愛國教育對當時的青少年應該最有影響的了。

更重要的是，這是戰爭時期，整個社會籠罩在濃厚的戰爭氣氛中。戰爭關係生死，是嚴肅且嚴重的事情。常識告訴我們：一個內部有重大分歧的國家往往可以因對外戰爭的關係，人民同仇敵愾而團結一氣。臺灣人和日本人處於同一戰爭情境，同生共死（況且日本人又是死不後人），在戰爭末期，一起經歷物質的極端匱乏與盟軍的空襲，這在在有助於內部的凝聚力，使得民族的分際變得模糊了。

此外，由於皇民化運動標榜「內臺一如」，又且根據皇民化的論理（邏輯），臺灣人可以透過特定的途徑成為名實相符的日本人，因此，從制度上泯除民族界線、撤銷差別待遇變成不得不采行的措施。公小學校改制為國民學校、實施義務教育、徵兵、撤廢保甲制度都是這個邏輯下的產物。不管統治者真正的動機何在，日本統治的最後八年可以說是臺灣人和日本人在「論述上」，甚至在實際情境上，最平等的一段時期。對大部分尚未踏入社會的臺灣青少年而言，這是他們所認識的世界。

一九四五年八月十五日日本無條件投降，結束了在臺灣的殖民統治。對當時大多數的臺灣青年而言，是不可置信的。在日本本

